

雅舍文丛

我们家



伊沙·老G 吴雨伦 著



同一所名牌大学走出三口之家。一个不同于傅雷、傅聪、傅敏的文艺世家。



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我们家

伊沙 老G 吴雨伦 著

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我们家 / 伊沙, 老G, 吴雨伦著. — 天津: 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2015.1

(雅舍文丛 / 郭栋主编)

ISBN 978-7-5563-0099-0

I. ①我… II. ①伊… ②老… ③吴… III. ①中国文学—当代文学—作品综合集 IV. ①I217.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310459号

出版发行: 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出版人: 钟会兵

地址: 天津市南开区迎水道7号

邮编: 300191

电话/传真: (022) 23360165 (总编室) (022) 23075303 (发行科)

网址: www.tass-tj.org.cn

印刷: 山东德州新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开本: 889×1194 毫米 1/32

印张: 7.25

字数: 178千字

版次: 2015年4月第1版 2015年4月第1次印刷

定价: 36.00元



®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目 录

伊 沙 卷

名诗人父亲的亲情与人文

三月的母亲挽歌 / 003

怎样活随你 / 009

学做父亲 / 013

血统的自恋 / 017

春风化雨

——致小学生的一封信 / 019

恰同学少年 / 022

我爱西安 / 034

爱子诗传 / 041

家——诗选 / 045

吴雨伦卷

“95后”作家儿子的记事与奇想

我的父亲母亲 / 107

记忆中的油画 / 113

猫(1) / 115

猫(2) / 118

夏 / 121

自由 / 123

距离 / 125

尊严 / 127

苍蝇之死 / 130

酒鬼与清洁工 / 134

酒吧 / 136

老 G 卷

翻译家母亲的岁月鼠标

家大放光明 / 143

知否知否 / 147

口哨 / 150

选姐夫 / 153

毕业小照 / 156

动物学家爷爷与文学少年的碰撞 / 159

儿子 12 岁的成长鉴定 / 163

我有多么爱你——译诗选 / 167

伊 沙 卷

名诗人父亲的亲情与人文

三月的母亲挽歌

T.S.艾略特在其《荒原》一诗的开篇写道：“四月是一个残忍的季节……”他说的是“四月”，我的母亲没有等到那时，她将这份“残忍”提前了，在那一年的3月11日深夜那个沉痛的时刻。她撒手而去了！

她是因尿毒症晚期的多种并发症而去的，最终死于呼吸衰竭。在临终前长达两天两夜的深度昏迷中，医生已经通知了父亲：这是她的弥留之际。她若有所期，我们以为她是在等待着什么，直到最后一刻来临我们才知她只是等我和妹妹从家中取来上路的衣服，等我们匆忙推开急救室门的那一刻，她咽下了最后一口气……

我是第一次亲眼目击心电图监视屏上的规则曲线是如何跳乱了，然后变直，那代表一个人心跳频率的阿拉伯数字是怎样变为零的！在这座城市生活二十多年以后我第一次来到了它的火葬场，第一次来此便是为了送走老娘！在母亲的追悼会上，作为儿子我代表家属致辞，我以让自己也感到陌生的声音说着她的往事、她的一生……

四十年前从上海到西安的火车要走近四十个小时。四十年前抵达西



全家福

安的火车上坐着一位年仅17岁的上海姑娘。她怀揣西北大学生物系的录取通知书，唱着自己喜欢的一支苏联歌曲，来到了一般上海人会带着怯意说出的地方——“西北”。四十年前参加高考的人不论是在第几志愿填报了地处西北的高校都会被当作第一志愿优先录取——这是“支援大西北”的另一种形式。当年高考志愿书上第三志愿最后一栏所填的内容，决定了母亲一生的道路和归宿。那时她成分不好的家庭，已不能够为这位自小在枫林桥的花园洋房中长大的女儿提供任何庇护。

在我和妹妹童年的记忆里，母亲常常不在我们身边，在我们印象中她总是不断地出差出差，经常把我们寄养在几户亲戚和一位以带小孩为生的老奶奶家中。那时年幼的我们并不知道她常年在外忙些什么。那时年幼的我们总是在天气晴好的日子向着南面的地平线遥望。秦岭的远山清晰可见，我们在盼着她回来……如今她一去再也不回，我们仅是从悼词上才得以全面了解她一生的工作。母亲的事业是踏遍青山的事业，三秦大地的山山水水耗尽了原本虚弱的身体，也收留了她坚强不息的足迹。她不到花甲之年便去了。父亲说，如果当年母亲不离开上海的话，今天也不会去得这么早。我们说，如果母亲不选择这个有损健康的职业，她也不会走得这么快。但这只能是一种假设，因为对母亲来说，这是她至死不悔的选择，直到弥留之际，她仍在念及当年从事过的“胚胎移植”研究，已经不大清醒的她以为那些胚胎就繁殖在自己体内……我自认为是一个热爱并可以为事业献身的人，在这样活生生的情节面前却无话可说，激动得难以自抑！我是在《人到中年》那篇小说中开始意识到如我父母般的这一代知识分子的存在，所谓“价廉而物美”的一代人。母亲是他们中的普通一员，她平凡而朴素的一生实践并完成了他们这一代人的生活理想和人生承诺。有诗云：“死去何所道，托体同山阿。”母亲是担当得起的！

母亲把生命的一半交付给她的事业，也将生命的另一半留给了我们这个家。在繁重的工作之余，她从未放弃过家庭的责任。她是母亲——我们的生身之母——我们生命的创造者，生下我们就已经严重损伤了她本来就病弱的身体，而抚养和教育我们长大成人则耗费了她毕生的心血和精力。母亲最后所患的是一种俗称“肾癌”的绝症，她知道属于她的时间已经不多，她打光了家里所有的毛线，为每个人织了不止一件毛衣。母亲最后的爱都被她一针一线地编织到这些毛衣中去了，带给我们永远的温暖。在母亲生命的最后两年中，最快乐的事莫过于她心爱的孙子伦伦的降生，她曾说过：作为奶奶，她这一辈子也算对得起这个孙子了。是的，她可以安心地走了。走得问心无愧！人常说：做女人累，做个事业与家庭兼顾的女人尤其累。母亲太累了！面对这双重责任，她从不后退，一心一意考虑的只有承担。母亲是个完美主义者，追求完美历来都要付出代价，她付出的是退休之后本可以以安享的晚年！

母亲去了！她是没有福气的吗？她的福都被用在走得过快的历程中了。在最后的时刻到来之前，母亲说：她一生最成功的是她的婚姻。以她或者说她们这代人的语言习惯，我明白她所说的“婚姻”二字中包含着“爱情”。母亲毕竟是女人！有了这份满足感，她的一生便被幸福之光所照亮；带着这份满足感，她离去的神态才那般安详，和睡着一样……从发现患病到最终离去，在前后近四年的治疗中，母亲始终拒绝换肾或透析的疗法。最后，她对父亲说：“我不希望在我死后你变成一个穷老头……”母亲是在用自己的生命为自己内心最珍视的一切做着最后的抵押！

母亲去了！生我的女人已离开了这个世界。我生命中最温暖的一种感觉从此将不再拥有。那些日子，我想着她给予我的——使我体魄强健心志高远地在这世上生活和写作，我自视很高的写作从大体上说肯定属于北方的

天空和大地，属于我后天生长的空间和父亲般男子汉的气魄和意志。可我深知，如果没有母亲的血在我的血管里流淌，我的写作将缺乏智慧之水的滋润，它趋于智力倾向的另一极便无从谈起。妈妈！您生前曾多次说过：我待人的温和、生活中的好脾气像您。其实我像您之处又何止于此？您了解您不懂谦虚的儿子，他因自己的优秀而认定您的伟大——这样的出发点和角度您接受吗？妈妈！

那些日子，我也满怀羞愧地想着我曾给她的——清贫的日子让我自顾不暇，物质上根本无从谈起。我知道她一直为我骄傲，这种骄傲是天然的，是每个母亲都会因自己的儿子而拥有的那种骄傲。有一次父亲开玩笑说：“你怎么生了一个诗人？”母亲笑了——那种笑容我难以描绘。母亲爱听我吹牛，主要是吹自己，她对我一直是——用父亲的话说是“迁就”，用舅舅的话说是“容忍”，“迁就”而又“容忍”我的母亲呵！您已经带走这一切！在而立之年到来之前，我已出版了两本诗集。那应该是非常不错的两本小书，母亲说她“不懂”。我近两年大量发表的文化批判随笔——那些惹是生非的“骂人文章”带给她的只有担心，我写诗为文的生涯一直让她担惊受怕！我开始发表小说了，最初的几个中短篇发出之后，一生爱读小说的母亲却因白内障手术住进了医院。在她生命的最后两个月里，她知道我在写作一部小长篇，为了确保这部小说的进度我过年没怎么陪她。那是她最后的一个春节，每晚与小孙子玩至精疲力尽。1997年3月10日凌晨，从医院回到家中的我为这部小说画上了最后一个句号。1997年3月11日夜11时5分，母亲永远离开了我。她说过，等我写完她一定要看看这部小说的。她是在等！她在等她的儿子把一部可能狗屁不是的东西写完。她这一生都是奉献的命！成人之美的命！

作为一个写字的，自己的作品永不能为母亲所读便是我的命吗？我得

认这个命吗？那些日子，在从窗子照射进来的散淡的阳光中，我重读着艾伦·金斯堡的《卡第绪——母亲挽歌》：“圣洁的母亲，现在您在慈爱中微笑，你的世界重生。在蒲公英点缀的田野里，孩子们裸着身体奔跑/他们在草地尽头的李子树林里野餐，小木屋中，一个白发黑人讲着他的水桶的秘密……”当代中国大概只有我能理解写出了伟大《嚎叫》的金斯堡为什么还能拥有这样一首“母亲挽歌”——这种个人的朴素的带着神经疼痛的诗章只有在我眼中才被视为伟大史诗的正路！“旗手为什么歌唱母亲？”我不知道。诗人为什么歌唱母亲？我是知道的。可是我无法写成一首诗，我深知我的诗在今世无法通达母亲的灵魂，我只写了——写了这篇言不尽意的散文。在母亲离去后的一个月，我的灵魂导师金斯堡也离开了这个世界。我想这是上帝为我安排的命运的一部分，在那一年的春天。

母亲陷入深度昏迷的那个下午，我独自一个人守在她身边。窗外变天了，开始下那场后来断断续续持续了半个月的冷雨。在最后的清醒中，她说了很多话，对父亲、对妹妹、对她的儿媳和爱孙，她对我都有所交待。病房里很暗，我听着她的话，来不及去开灯，母亲并没有忘记我，她最后一句是留给我的——母亲的临终遗言永远是母亲式的——或者她是代表上帝要把一切说破？

她说：“你的思想不合时宜。”

怎样活随你

有时候，妻会颇为认真地问我：“认识你之后的这些年，我都干了些什么呢？”

她问我那句话时，却像在总结自己的一生，口气中充满沧桑感……

我往往会半开玩笑地说：“认识我之前的那几年，你又都干了些什么呢？”

“考大学。”她仍然是一脸认真。

可不是吗？我们都用了将近二十年的时光，完成了一项事业——考大学，这似乎是我们这代人谋求独立与生存的一条捷径。

每当结束谈话的时候，妻总要用“一事无成”这句成语来对她认识我之后的这么多年作以总结，她愿意把自己目前所有取得的最高成就仍说成是“考大学”——“大学使我认识了你”，听了这话，我似乎没有不高兴的道理。

那么，在我眼里，在她认识我之后的这么多年，她究竟干了些什么呢？

作为当年中文系的一名“才女”，不写两笔似乎不大可能，即使在婚

后，她仍然热衷于写作，曾经一度非常喜欢散文。有好几次我听她给朋友打电话时都要高声宣告：“中国最优秀的散文女作家诞生了！”而我家的书架上，也迅疾堆满了各种散文集和梁实秋、周作人等“散文大家”的文集。有好几次，我下班回家聊到单位的事情或路上的风闻，她总是忽然打断，说一声“这是散文！”弄得我谈兴全无。那一段，真是她散文写作的“高峰时期”，一天要写不止一篇的“散文”。后来灵感不够了，她想了一个主意，“改编”我的诗，我的《口哨》等诗就这么着被老婆“改编”成了“同名散文”。

我说：“你这么干，让人误以为是我的诗偷了你的散文。”

她说：“偷诗不算偷，诗应该为散文服务。”

那段时间，她可真是一切唯散文至上，连我家的每顿饭菜都散发着一股散文味儿……

可“散文时代”很快就过去了。过去得有点儿莫名其妙。一些杂志已发表了她的多篇散文，北京一家出版社欲编一套“女性散文系列丛书”，准备出版她的散文集，可她突然宣布，自来水洗手，再也不写散文了……

她说：“散文真没劲，闲适无聊，真没意思！”

大概也只有我才了解“事变”的起因。有一天，我收到一本朋友从美国寄来的英文版《艾伦·金斯堡传》，令我爱不释手。写诗多年，艾伦·金斯堡是我最推崇的“大师”。中文系出身、当年也曾有过写诗经历的妻自然深知金斯堡的分量，但未必如我一般视其为“英雄”。威廉斯在《嚎叫》“导言”中曾写道：“女士们，拉紧你们的衣裙，我们就要步入地狱！”真正喜欢金斯堡的女士恐怕没有几个，可妻突然宣告：她要把这本书译出来！

不知是否受到我的情绪传染，看着我用有限的一点英文可怜巴巴地啃着这本厚厚的书而心有所动？诗人多多说：普拉斯掉下的每个扣子他都想

了解。我大概也是这种情绪：金斯堡用过的每个酒杯我都想收藏。在这种情绪中，妻断然决定：翻译此书。

妻的英文比我好得多，还曾在我任教的外语学院“进修过”。那似乎又是一个故事，有个时期她在单位待得不顺心，思来想去，调哪儿都不舒服，便决心出国，她对我说：“我要出去了，你还可以跟出去陪读，反正你在这儿也混得不好。”后来，她调了一个单位，新领导知人善任，十分重用，她的英文进修也就随之结束了，大洋彼岸又离我们十分遥远了。尽管有进修资本，可她的英文毕竟不是专业的，翻译起来并不轻松。

我家 11 平方米的小屋堆满了各种新版的英汉辞典，我用于写作的一张大理石茶几也被占去了一半，长久以来，我就是坐在小板凳上写作的，早已练就了一副“铜股铁背，”而妻坐上去没几天就腰酸腿疼，竟躺倒了，待缓过劲儿来，接着再干……

那些日子，我再也吃不到现成的饭菜了，主妇已不再开火，主妇变成了一位勤奋的“翻译家”。读着她日渐增厚的译稿，从中了解到我热爱的大师艾伦·金斯堡的成长故事，我也没什么可以抱怨的。

一位在出版社工作的朋友了解到她正进行的工作，来信说有兴趣出版此书，但版权问题需要译者自己摆平。这似乎不是什么问题，我的诗人朋友、纽约《一行》诗刊的主编严力与金斯堡本人挺哥们儿的。

事情的结束是在这一年的秋天，我的老友洪烛来西安参加一个笔会，我和妻去宾馆看望他，洪烛是我们在大学里认识的朋友。谈话间他问起妻目前在干什么，妻便大讲她的翻译，讲那本《艾伦·金斯堡传》。后来洪烛也谈到版权问题，由于他就在出版社工作，所以讲起来十分内行，他说仅有作者的同意是不够的，中国的出版社需要向对方出版社“购买”版权，而这笔需以美元支付的费用是国内的出版社所负担不起的，所以目前一般都